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
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 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2022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职责

区纪委监委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能。区纪委是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专门机关，受区委和市纪委的双重领导；区监委是行使国家监察职能的专责机关，由区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和市监察委员会负责，并接受监督。

1.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协调工作；维护宪法和法律法规，依法对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进行监察。

2. 纪委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

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3. 监委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依据相关法律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在行使职权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监察建议；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4. 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5. 开展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6. 领导全区纪检监察工作，部署全区纪检监察工作任务；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的组织建设，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二）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电化教育中心职责

1. 负责编辑制作反映全区反腐倡廉重大部署、重要活动和重点工作动态的影视、音像、多媒体等资料的展示、宣传工作。2. 负责全区党规党法、政策规章宣传、舆情信息、廉政文化建设工作。3. 负责组织拍摄纪检监察业务培训辅导片及指导区属

各部门、街道纪工委开展电教工作。4. 负责全区系统内行业网络管理工作并承担佳木斯市前进区反腐倡廉网站管理维护等工作。5. 承担市纪委电教中心交办的专业和专项制作任务。6. 完成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委案件服务中心职责

1. 承担区纪委办案场所的日常运转和管理工作。2. 辅助案件监督管理室受理案件登记、备案或转交相关监督执纪部门、案件流程监控等工作。3. 依纪依法协助区纪委、监委完成办案看护等强制性工作。4. 承担办案谈话全程录音、录像及监控设备运行维护工作及监控保密工作。5. 负责对案件办理中办案人员、陪护人员、医护人员在办案区工作期间的后勤保障服务工作。6. 完成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 8 个，包括：办公室、纪检监察一室、纪检监察二室、纪检监察三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信访室。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为合并公开单位，合并范围除机关本级以外包括：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电化教育中心、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委案件服务中心，以上单位未独立核算，故与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合并公开。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编制总数为 39 个，其中：行政编制 39 个。实有人员 38 人，其中：在职人员 33 人，离退休人员 5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6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6 人。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电化教育中心编制总数为 4 个，其中：事业编制 4 个。实有人员 3 人，其中：在职人员 3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1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1 人。

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委案件服务中心编制总数为 10 个，其中：事业编制 10 个。实有人员 9 人：其中：在职人员 9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 1 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 1 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除合并单位外，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及合并公开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2022 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7.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7.5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42.33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55.62	本年支出合计	655.6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55.62	支 出 总 计	655.62

二、收入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002	前进区 纪律检 查委员 会	655.6 2	655.6 2	655.6 2													
002 001	中共佳 木斯市 前进区 纪律检 查委员 会机关	655.6 2	655.6 2	655.6 2													
合	计	655.6 2	655.6 2	655.6 2													

三、支出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7.42	508.42	19.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27.42	508.42	19.00			
2011101	行政运行	508.42	508.42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0		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5	58.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35	58.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4	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1	58.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2	27.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2	27.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45	26.4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7	1.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3	42.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3	42.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33	42.33				
	合 计	655.62	636.62	19.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55.62	一、本年支出	655.6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5.6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7.4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5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卫生健康支出	27.52
		(四) 住房保障支出	42.33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655.62	支 出 总 计	655.6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7.42	508.42	459.42	49.00	19.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27.42	508.42	459.42	49.00	19.00
2011101	行政运行	508.42	508.42	459.42	49.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0				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5	58.35	58.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35	58.35	58.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4	0.04	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1	58.31	58.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2	27.52	27.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2	27.52	27.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45	26.45	26.4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7	1.07	1.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3	42.33	42.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3	42.33	42.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33	42.33	42.33		
合 计		655.62	636.62	587.62	49.00	19.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7.52	577.52	
30101	基本工资	173.57	173.57	
3010101	基本工资	173.57	173.57	
30102	津贴补贴	186.55	186.55	
3010201	津补贴	179.15	179.15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7.40	7.40	
30103	奖金	29.39	29.39	
3010301	奖金	29.39	29.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31	58.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81	26.81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6.45	26.45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36	0.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1	0.71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71	0.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33	42.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85	59.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00		49.00

表 6 (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501	办公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6.99		6.99
3020601	办公电费	6.99		6.99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1		30.0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0	10.10	
30302	退休费	10.01	10.01	
3030201	退休工资	9.06	9.06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0.95	0.9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4	0.04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4	0.04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合 计		636.62	587.62	49.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 称	“三公”经 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办案经费及其他办公经费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19.00	19.00							
合计			19.00	19.00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360.1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表 10 (续)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29.3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85.8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表 10 (续)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42.3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退休费	10	退休费	10.0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表 10 (续)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退休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0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0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表 10 (续)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59.8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18.99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表 10 (续)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30.01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费、伙食费、供暖费及其他办公费用	等于	100	%	5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办案经费及其他办公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9.00	用于办案费、伙食费、供暖费及其他办公费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费、伙食费、供暖费及其他办公费用	等于	100	%	50.00			

表 10（续）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费	等于	10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费用	大于	100	%	10.00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人员工资 576.77 万元，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人员工资			人员工资 576.77 万元，完成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工资	等于	正向	100	%	5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力的保障了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运行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为保证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提供了坚强的纪律后勤保障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收入总预算 655.62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242.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查办案件力度加强。支出总预算 655.62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242.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查办案件力度加强。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收入预算 655.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55.62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支出预算 655.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6.62 万元，占 97.10%，项目支出 19 万元，占 2.9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655.62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财政

拨款支出预算 655.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7.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2.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2.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查办案件力度加强。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5.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6.62 万元，项目支出 19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 508.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5.56 万元，增长 79.74%，主要原因是人员及案件数量增多。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数 1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 万元，增长 90%，主要原因是人员及案件数量增多。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0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上年无此项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8.3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2.84 万元，下降 28.1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多，在职人员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26.4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34万元,增长161.6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0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上年无此项预算。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42.3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53万元,增长46.9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36.6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87.62万元,公用经费49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2022年预算数173.5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6.55万元,下降33.27%,主要原因是2022年预算细化,将工资福利支出细分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

2、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2022年预算数186.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6.5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预算未细化,无此项预算。

3、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2022年预算数29.3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3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预算未细化,无此项预算。

4、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款）2022年预算数58.3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8.3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预算未细化，无此项预算。

5、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款）2022年预算数26.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7万元，增长165.1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6、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费（款）2022年预算数0.7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7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预算未细化，无此项预算。

7、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2022年预算数42.3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53万元，增长56.70%，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8、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2022年预算数59.8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9.8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预算未细化，无此项预算。

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2022年预算数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预算未细化，无此项预算。

1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2022年预算数6.9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9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预算未细化，无此项预算。

1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2022年预

算数 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算未细化，无此项预算。

1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2022 年预算数 30.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0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算未细化，无此项预算。

1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2022 年预算数 10.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3，增长 12.73%，原因是退休人数增多，对新增人员预估不足。

1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2022 年预算数 0.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算未细化，无此项预算。

1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2022 年预算数 0.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算未细化，无此项预算。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和上年度均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与上

年度均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14万元，增长12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采购预算总额4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元、工程类预算0元、服务类预算4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共有房屋0平方米，车辆1台（本部门2022年初预算未做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1个，涉及预算金额655.62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案件审查工作，完成政治生态考核等三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良好。

十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三、政府性基金收入：指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指政府及其部门、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上交的国有资本收益。

五、专项收入：指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专项用途的非部收入。

六、行政事业性收费：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等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国务院规定的程序批准，在实施社会公共管理以及在向公民、特选定对象收取费用形成的收入。其中，缴入国库的为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缴入专户的为财政专户资金。

七、罚没收入：指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资、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八、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指矿藏、水流、海域、无居民海岛以及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森林、草原等国

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按照规定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国有资产收入等。

九、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指按《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规定收取的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十、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事业单位获得的由财政专户资金核拨的资金。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十三、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四、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十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七、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

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

十八、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九、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二、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费。

（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指用于行政事

业单位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

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二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二十七、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八、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